

证券代码：430165

证券简称：光宝联合

主办券商：星展证券

光宝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2 月 11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5 号北京发展大厦 401 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汪海滢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5,540,136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65%。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参与表决的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以及单独或合计持股 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关联方以外的其他股东，下同）为 1 名，代表公司股份 781,224 股，约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61%。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3 人，董事白良、余立因出差、个人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邵长鸣先生为公司新任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原董事余立先生因个人原因已向董事会递交辞呈辞去董事职务，导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确保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符合法定要求，现经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崔博先生提议选举邵长鸣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当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邵长鸣先生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监管单位采取监管措施、进行处罚的情况，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为董事适当人选。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540,13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选 举邵长 鸣	781,224	0.61%	0	0%	0	0%

鸣先生 为公司 新任董 事的议 案							
-------------------------------	--	--	--	--	--	--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金玉、张睿思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及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以及表决方式、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余立	董事	离职	2025年2月 11日	2025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邵长鸣	董事	任职	2025年2月 11日	2025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股东确认的《光宝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光宝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光宝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13日